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42	华脉科技	2024/5/17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现就原公告中更正部分说明如下：

原披露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胥爱民

现更正为：

二、会议审议事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胥爱民、王晓甫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2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十五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4日

至2024年5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	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特别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	关于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